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盈利警告的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3日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盈利警告的公告(「盈利警告公告」)。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盈利警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盈利警告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可能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純利。基於董事會參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最新評估，潛在淨虧損將進一步增加，原因為其亦可能須就本集團分別於2018年4月及2018年8月收購North Mountai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NM Technology」)及翠和有限公司(「翠和」)產生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有關減值虧損分別分配至本集團自動抄表及其他業務分部以及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減值測試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相關規定，本集團就收購NM Technology及翠和所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經進行初步減值測試及分析後，本集團可能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就收購NM Technology及翠和所產生的商譽減值不超過約人民幣216百萬元。本集團仍在落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且尚未與本公司核數師協定減值虧損的數額。

自動抄表及其他業務分部

誠如盈利警告公告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電力線載波通信的寬帶自動抄表產品意外地延遲推出，此推遲本集團於2019年及2020年參與國家電網進行的若干集中競標以及若干地方競標，因此可能導致潛在的市場份額流失，從而可能於短期內阻礙本集團自動抄表及其他業務的財務表現。延遲推出本集團的電力線載波通信的寬帶自動抄表產品及潛在市場份額流失可能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造成負面影響。

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分部

誠如盈利警告公告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及毛利較2018年同期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所持有若干主要合約意外地延遲交付／執行。有關延遲主要由於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分部的客戶對企業資源規劃及執行計劃作出修訂，因此導致本集團延遲確認營業額。作為商譽減值測試的一部分，董事會對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進行年度評估。鑒於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分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尚未達到董事會批准的2019年財務預算，董事會一直在重新審視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的策略計劃、評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未完成合約的項目進度及收益確認時間的合理性、根據近期對中短期市場發展的期望重新評估智慧製造及工業自動化業務管理層編製的銷售管道預測等。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因此，本公告僅以董事會參照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現時可得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而非以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為依據，且可予變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詳情。

此外，除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8日的自願公告所披露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潛在經營及資產減值虧損外，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本集團延遲全面恢復營運及生產。目前，本集團尚未全面恢復營運及生產，原因為中國部分地區仍實施若干出行限制以應對疫情爆發。因此，可預見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將於不久的將來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帆

香港，2020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京興先生、唐安東先生及劉偉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世光先生、張帆先生及周冰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競強先生、盧韻雯小姐及鄒合強先生。